

永清县民政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河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等规定编制本报告，主要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问题及改进情况等六部分。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2024 年我局以永清县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为平台，共发布公开信息 12 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4 年我单位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数量 0 条。

(三)政府信息管理

2024 年，在做好相关信息公开工作的前提下，严格执行保密审核制度，做到“涉密信息不上网，上网信息不涉密”；严格把关重点内容的规范性表述，密切关注网络舆情信息，切实维护网络信息安全。同时进一步优化政务信息公开平台，确保公开程序到位，保证信息公开发布工作的严谨性和时效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为发挥好我局政务网站作为政务公开重要平台的作用，我局做好如下工作：一是强化网站后台技术支撑，着重提升政务网站的运行效率；二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相关内容，按

照“谁主管、谁负责，谁发布、谁负责”的要求，及时主动公开部门工作动态、相关文件等。

(五)监督保障

不定期对公开情况进行检查，做到阶段性工作逐段公开，经常性工作及时公开，动态性工作随时公开，确保了政务公开信息发布的时效性与完整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2		1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人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本年度我局在推进政务公开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在取得一定成效的同时，仍存在一些问题：各股(室、站)对政务公开工作认识程度不够，对信息的提供不够主动、积极;公开信息的内容、质量不够全面和规范;对政策解读的形式和范围有待进一步完善。

整改措施:2025 年，我局将认真贯彻落实政务公开工作相关要求，不断加大公开力度、增强公开实效，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加强业务培训，增强工作人员政务公开意识，提高政府信息采集、编辑能力，努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进一步梳理细化政府信息公开事项，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查漏补缺，丰富公开内容和形式;强化政策解读力度，将政策解读要求落实到公文办理程序，完善政策解读机制，加大政策解读力度，及时发布解读信息，扩大政务公开覆盖面和影响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